

标段编号： 2308-440306-04-01-741793001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沙井街道重点园区周边交通安全整治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天海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08月29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近五年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	<p>注：“近五年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是指以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倒推五年内，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所负责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项目。 1. 业绩证明材料可按以下两种方式的其中一种提交即可，未按要求提交业绩证明材料的，不予认可。 方式（1），提交以下业绩证明材料：①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截图，②工程合同关键页（体现签订日期、建设内容、合同金额、项目经理姓名、签字盖章页），③中标通知书，④其他可以证明项目经理业绩的材料。 方式（2），提交以下业绩证明材料：①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网站“招投标”、“合同备案”、“施工许可”之一查询结果截图，②工程合同关键页（体现签订日期、建设内容、合同金额、项目经理姓名、签字盖章页），③中标通知书，④其他可以证明项目经理业绩的材料。 按（2）方式提供业绩证明材料的，须在《近五年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汇总表》中</p>



		<p>的“备注”栏填写查询网站的中文名及网站链接，未填写的对应该项业绩不予认可。 2. 同类工程业绩填写最多不得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按照业绩汇总表中的填写顺序核实前 5 项。投标人提供拟派项目经理入职以来的社保证明扫描件及劳动合同扫描件。 3. 招标人将在系统中核实投标人提交的业绩信息，若系统中无法查询、或非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的工程业绩，或与填报的业绩信息不符的，不予认可。 4. 业绩登记时间非近五年内的、或业绩登记时间为项目截标时间之后的将不予认可。 5. 以上材料均为原件扫描件。 6. 汇总表上传时无需扫描上传，直接传 word 或其他电子表格即可。 7. 为了统一清标工作，请投标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提供的附表 1 格式编制投标文件。业绩未按照附表 1 格式提供业绩汇总表的或未按要求提供业绩证明材料的，不予统计有效业绩。</p>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附表 1:

近五年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汇总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填写其中一项即可: 中标金额或合同金额(万元)	填写其中一项即可: 中标日期或合同签订日期或施工许可发证日期	备注
1	重庆奉节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奉节县高铁生态城横一路东段工程(三标段)	中标金额: 合同金额: 12568.94	中标日期: 年月日 合同签订日期: 年月日 施工许可发证日期: 2020年5月28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a href="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462047">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462047</a>
2	眉山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科二路(东坡大道至滨江大道)市政道路工程施工图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标段	中标金额: 合同金额: 44347.68	中标日期: 2021年3月10日 合同签订日期: 年月日 施工许可发证日期: 年月日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眉山市) 眉山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中标结果公示: <a href="https://www.msggzy.org.cn/front/jsgc/001006/20210310/faa66fe5-d40d-44fb-b1bb-1645c066499e.html">https://www.msggzy.org.cn/front/jsgc/001006/20210310/faa66fe5-d40d-44fb-b1bb-1645c066499e.html</a> 中标候选人公示: <a href="https://www.msggzy.org.cn/front/jsgc/001005/20210302/7a92d399-6f3e-46a5-aa1f-0be52689800c.html">https://www.msggzy.org.cn/front/jsgc/001005/20210302/7a92d399-6f3e-46a5-aa1f-0be52689800c.html</a>
3			中标金额: 合同金额:	中标日期: 年月日 合同签订日期: 年月日 施工许可发证日期: 年月日	
4			中标金额: 合同金额:	中标日期: 年月日 合同签订日期: 年月日 施工许可发证日期: 年月日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填写其中一项即可：中标金额或合同金额(万元)	填写其中一项即可：中标日期或合同签订日期或施工许可发证日期	备注
5			中标金额： 合同金额：	中标日期：年月日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 施工许可发证日期：年月日	

注：“近五年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是指以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倒推五年内，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所负责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项目。

1. 业绩证明材料可按以下两种方式的其中一种提交即可，未按要求提交业绩证明材料的，不予认可。

方式（1），提交以下业绩证明材料：①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截图，②工程合同关键页（体现签订日期、建设内容、合同金额、项目经理姓名、签字盖章页），③中标通知书，④其他可以证明项目经理业绩的材料。

方式（2），提交以下业绩证明材料：①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网站“招投标”、“合同备案”、“施工许可”之一查询结果截图，②工程合同关键页（体现签订日期、建设内容、合同金额、项目经理姓名、签字盖章页），③中标通知书，④其他可以证明项目经理业绩的材料。

按（2）方式提供业绩证明材料的，须在《近五年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汇总表》中的“备注”栏填写查询网站的中文名及网站链接，未填写的对应该项业绩不予认可。

2. 同类工程业绩填写最多不得超过5项，超过5项的按照业绩汇总表中的填写顺序核实前5项。投标人提供拟派项目经理入职以来的社保证明扫描件及劳动合同扫描件。

3. 招标人将在系统中核实投标人提交的业绩信息，若系统中无法查询、或非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的工程业绩，或与填报的业绩信息不符的，不予认可。

4. 业绩登记时间非近五年内的、或业绩登记时间为项目截标时间之后的将不予认可。

5. 以上材料均为原件扫描件。

6. 汇总表上传时无需扫描上传，直接传 word 或其他电子表格即可。



## 奉节县高铁生态城横一路东段工程(三标段)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胡瑞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3822*****1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天海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属地	项目编码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
1	阿坝县广播电视业务用房、环保监测执法业务用房、食品安全能力建设打捆建设项目	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阿坝县	5132311512290101	房屋建筑工程	阿坝县广播电视台
2	奉节县高铁生态城横一路东段工程(三标段)	重庆市-重庆市-奉节县	5002362005290001	市政工程	重庆奉节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 青海 / 宁夏 / 新疆

### 网站访问数量

2 0 6 4 1 5 3 0 8 9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 奉节县高铁生态城横一路东段工程(三标段)

重庆市-重庆市-奉节县

项目编号	5002362005290001	省级项目编号	5002362005280042
建设单位	重庆奉节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2367474525747
项目分类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2568.94
立项级别	--	立项文号	--



项目地址：重庆市奉节县高铁片区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施工许可信息](#)
[质量监督信息](#)
[安全监督信息](#)
[施工现场安全专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特种作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主要机械设备信息](#)
[施工现场检查信息](#)
[施工现场工程监理单位信息](#)

数据等级 ?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合同金额(万元)	面积(平方米)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编号	详情
B	5002362005280042-SX-0001	12568.94	--	2020-05-28	5002362005290001-SX-001	<a href="#">查看</a>

####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 网站访问量

1
7
6
1
0
0
6
1
3
6

以诚筑业



###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	奉节县高铁生态城横一路东段工程(三标段)		
工程名称	奉节县高铁生态城横一路东段工程(三标段)		
施工许可证编号	5002362005290001-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5002362005280042-SX-0001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5002362005290001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市500236201900504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市500236201900504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合同工期(天)	360	数据等级	B
项目经理	--	所属单位	--
总监理工程师	--	所属单位	--
合同金额(万元)	12568.94	面积(平方米)	--

关闭



合同金额(万元)	12568.94	面积(平方米)	--
长度(米)	--	跨度(米)	--
建设规模	12568.940591万元	发证日期	2020-05-28
记录登记时间	2020-05-28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 相关企业、人员

序号	企业角色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人员角色	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1	施工企业	中欧国际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91511402621133375W	安全员	万红慧	513821*****41
2	施工企业	重庆奉节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915002367474525747	安全员	江祖莲	510503*****63
3	施工企业	重庆奉节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915002367474525747	主要负责人	胡琦	513822*****16

关闭

B 5002362005280042-SX-0001 12568.94 -- 2020-05-28 5002362005290001-SX-001 查看



2020.17

## 重庆市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中欧国际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拟建的奉节县高铁生态城（棚户区）路网及配套设施项目横一路东段工程（k3+214.250-k4+340段）于2020年1月19日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额为 ¥12568.940591 万元。中标工程范围：奉节县高铁生态城（棚户区）路网及配套设施项目横一路东段工程（k3+214.250-k4+340段）设计施工图及图纸说明、招标文件(含补遗)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工作内容，具体以业主发布的工程量清单为准，工程规模为本段长1125.75m，设计时速60km/h，双向六车道，标准路幅宽40m，挡墙2段，长约362m；综合管廊约1067m，中标工期360日历天，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标准。项目理由胡瑞担任，标准员：叶俊梅，证书编号：51151150000122。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30日内到我公司签订承发包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重庆奉节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盖单位鲜章)

联系人：余老师

联系电话：135 0944 5635

招标代理：重庆泰锐建设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肖云峰

联系电话：184 2626 3131

签发时间：2020年2月11日

注：本书一式伍份，招标投标监督管理机构一份，招标人一份，中标人两份，招标代理一份。



No: 00220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5002362020052801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20年5月28日



建设单位	重庆奉节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奉节县高铁生态城横一路东段工程(三标段)		
建设地址	重庆市奉节县高铁片区		
建设规模	12568.940591万平方米	合同价格	12568.94059万元
勘察单位	重庆市市政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重庆市市政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	中欣国际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长江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湖北)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顾金峰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平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胡瑞	总监理工程师	涂修海
合同工期	360日历天		
备注	奉节县高铁生态城(棚户区)路网及配套设施项目横一路东段工程(K3+214.250~K4+340段)设计施工图及图纸说明、招标文件(含补遗)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工作内容。具体以业主发布的工程量清单为准。(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天海集团  
TianHai Group

2020.11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CJGC-20-03-006)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以诚筑业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03 月 23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重庆奉节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立即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5002367474525747

组织机构代码：91511402621133375W

开户行：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奉节县支行万胜分理处  
地址：重庆市奉节县永安街道竹枝路下

地址：眉山市东坡区一环西路1号

王家坪农贸市场及市政停车楼综合楼地上第六层

邮政编码：4046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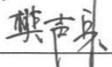
邮政编码：62001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23-56562238

电话：028-38718059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重庆农商行奉节支行万胜分理处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眉山分行新区大市场分理处

账号：3822010120010001038

账号：2313067009100006220



按监理人要求参加复核或抽样复测的，监理人复核或修正的工程量视为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每月 20 日向监理人报送上月 20 日至当月 19 日已完成工程量（以发包人、监理审定的工程量为准）70%的工程进度款，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累计完成工程量的 80%，办完竣工结算并经国家审计机关审计后，支付至工程审定金额的 97%，余下 3%的质量保修金在保修期满后经发包人检查确认质保期内无质量问题后一个月内付清（不计利息）。如有质量问题应按照合同约定作出相应处置。在质保期内承包人拒绝对质量问题进行整改修复时，发包人有权直接委托其他人整改修复，其整改修复费用在质保金中直接扣除。

####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收到承包人进度付款早请单以及相关资料后 3 天内。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按发包人相关规定执行。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60 天。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          。

####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1、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

2、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8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24 小时。

#### 13.2 竣工验收

#####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按国家验收规程执行。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          。

#####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工程竣工验收后 3 天。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10000 元/天。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10000 元/天。

#### 13.3 工程试车

#####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          。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           /           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           /           承担。

#####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          。

#### 13.6 竣工退场

#####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          30 天。

### 14. 竣工结算

必须经县审计局或第三方具有资质的审计单位审计或备案后方可办理工程结算或竣工决算。

####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30 天。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按表要求填写。

####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30 天。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30 天。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按通用条款执行。

#### 14.4 最终结清



科二路（东坡大道至滨江大道）市政道路工程施工图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 /标段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眉山市）  
眉山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请输入关键字

搜索

[网站首页](#) | [政务公开](#) | [党的建设](#) | [政策法规](#) | [金融服务](#) | [网上办事](#) | [下载中心](#) | [咨询电话](#) | [区县网站链接](#) | [信访举报信箱](#)

您现在的位置：[首页](#) > [建设工程](#) > [招标公告](#)

## 科二路（东坡大道至滨江大道）市政道路工程施工图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 项目（第二次）招标公告

【信息时间：2021/02/05】 [【我要打印】](#) [【关闭】](#)

**科二路（东坡大道至滨江大道）市政道路工程施工图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第二次）（项目名称）/标段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1.1 本招标项目科二路（东坡大道至滨江大道）市政道路工程已由眉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眉市发改审批[2020]33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眉山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财政统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眉山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进行公开招标。

1.2 本招标项目为四川省行政区域内的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项目审批部门核准（招标事项核准文号为眉市发改审批[2020]33号）的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招标人选择（本招标项目在省发展改革委指定比选网站上的项目编号为 / ）的招标代理机构是成都长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眉山市科二路。

2.2 建设规模：本项目为城市主干路，长约3425米，宽50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涵洞、管廊、照明、绿化、交通设施及其他附属设施。

2.3 总投资：55405万元。

2.4 招标范围：科二路（东坡大道至滨江大道）市政道路工程施工图设计、施工等内容。

2.5 计划工期：365个日历天。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建设地点：眉山市科二路。
- 2.2 建设规模：本项目为城市主干路，长约3425米，宽50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涵洞、管廊、照明、绿化、交通设施及其他附属设施。
- 2.3 总投资：55405万元。
- 2.4 招标范围：科二路（东坡大道至滨江大道）市政道路工程施工图设计、施工等内容。
- 2.5 计划工期：365个日历天。
- 2.6 工程质量要求：设计：满足国家现行规范、规定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要求；施工：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现行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2.7 资金来源：财政统筹。
- 2.8 标段划分：1个标段，具体划分为： /
- 2.9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 2.10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招标。**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招标要求：

EPC总承包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同时具备国家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甲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行业甲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甲级及以上资质；企业注册地不在四川省行政区域内的省外企业须提供在有效期内的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官网已公开的入川信息网截图等资质，的类似项目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 3.2 本次招标 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具备国家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施工单位（负责施工工作）作为联合体牵头人，联合体成员家数不得超过 2 家（含2家），联合体各方须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联合体中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合同段中投标。
-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标段中投标，但可以中标的合同数量不超过 1 个标段。



# 天海集团

TianHai Group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眉山市）  
眉山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请输入关键字

搜索

网站首页 | 政务公开 | 党的建设 | 政策法规 | 金融服务 | 网上办事 | 下载中心 | 咨询电话 | 区县网站链接 | 信访举报信箱

您现在的位置：首页 > 建设工程 > 建设工程中标结果公示

## 科二路（东坡大道至滨江大道）市政道路工程施工图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

【信息时间：2021/03/10】 【我要打印】 【关闭】

### 中标通知书

中欧国际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1年03月01日所递交的科二路（东坡大道至滨江大道）市政道路工程施工图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 施工/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44347.68 万元

工期：335日历天

工程质量：合格

项目经理：胡瑞

技术负责人：蒋成强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眉山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注：因电子系统中标通知书为固定格式，不能完全体现出中标价格、工期及质量标准，请以纸质中标通知书为准）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7.3.1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眉山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

2021年03月10日

以诚筑业



## 科二路（东坡大道至滨江大道）市政道路工程施工图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 /标段中标候选人公示

【信息时间：2021/03/02】 【我要打印】 【关闭】

（科二路（东坡大道至滨江大道）市政道路工程施工图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评标结果公示

项目及标段名称	科二路（东坡大道至滨江大道）市政道路工程施工图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 /标段			
项目业主	眉山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业主联系电话	****	
招标人	眉山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人联系电话	****	
招标代理机构	成都长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电话	****	
开标地点	项目开标区104（30人）	开标时间	2021/3/1 9:30:00	
公示期	2021-3-3——2021-3-5	投标最高限价（元）	460000000.00	
中标候选人及排序	中标候选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	经评审的投标价（元）	综合评标得分
第一名	中欣国际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费报价：下浮比例 36 %；工程建安费报价：下浮比例	设计费报价：下浮比例 36 %；工程建安费报价：下浮比例	99.9

第二名	中鸿国际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费报价：下浮比例 35 %；工程建安费报价：下浮比例 12.9 %	设计费报价：下浮比例 35 %；工程建安费报价：下浮比例 12.9 %	99.51
第三名	四川省仁寿通达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费报价：下浮比例 34 %；工程建安费报价：下浮比例 13 %	设计费报价：下浮比例 34 %；工程建安费报价：下浮比例 13 %	98.82

### 第一中标候选人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

职务	姓名	执业或职业资格		职称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职称专业	级别
项目负责人	施工：胡瑞；设计：赵亮	施工：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设计：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施工：川****；设计：201910020510000289	施工：市政工程；设计：道桥	施工：工程师；设计：高级工程师
项目技术负责人	蒋成强	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	川151141517277	市政工程	高级工程师

### 第二中标候选人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

职务	姓名	执业或职业资格		职称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职称专业	级别
项目负责人	施工：汪建平；设计：侯伟	施工：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设计：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施工：川151192004036；设计：201910020310000426	施工：市政工程；设计：道路与桥梁	施工：工程师；设计：教授级高工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胜	市政公用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	川251131522662	市政工程	高级工程师



## 中标通知书

中欧国际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1年03月01日所递交的科二路（东坡大道至滨江大道）市政道路工程施工图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施工/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44347.68 万元

工期：335日历天

工程质量：合格

项目经理：胡瑞

技术负责人：蔺成强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眉山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注：因电子系统中标通知书为固定格式，不能完全体现出中标价格、工期及质量标准，请以纸质中标通知书为准）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7.3.1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眉山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骆雪（签字）



2021年03月01日





天海集团  
TianHai Group

正本

科二路（东坡大道至滨江大道）市政道路工程

##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以诚筑业



##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眉山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牵头方全称，施工方）：中欧国际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全称，设计方）：武汉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科二路（东坡大道至滨江大道）市政道路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科二路（东坡大道至滨江大道）市政道路工程。

2. 工程地点：眉山市东坡区科二路。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眉市发改审批[2020]33号。

4. 资金来源：财政统筹。

5. 工程内容：道路长约 3425 米，宽 50 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涵洞、管廊、照明、绿化、交通设施及其他附属设施。

6. 工程承包范围：科二路（东坡大道至滨江大道）市政道路工程施工图设计、施工等内容，施工图纸和相应工程量清单所表达的范围（工程量清单与施工图不一致时，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 二、合同工期

总工期：335 个日历天，其中设计周期 35 个日历天，施工工期 300 个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4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3 月 10 日。

### 三、质量标准

设计：满足国家现行规范、规定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要求；

施工：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现行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设计费下浮 36%，建筑安装工程费下浮 13.1%。

其中：

设计合同价为：按《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 号文）规定下浮 36%（设计费计算书附后）。



施工合同价为：以眉山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确认的控制价 $\times$ (1-13.1%)作为施工合同价。

该工程初步设计概算总投资为 50489.71 万元，其中第一部分：建筑安装工程费 43220.12 万元，第二部分：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529.61 万元（不含征地拆迁），第三部分：预备费 3739.98 万元。

该工程报送财评中心金额不得高于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初步设计概算中的建安工程费最高限价 43220.12 万元，以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初步设计概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1-13.1%）作为施工最高限价，不得以任何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为由增加本项目投资，且施工合同价不超过最高限价。

工程结算时，施工结算价 $\geq$ 施工最高限价，按施工最高限价进行结算并支付；施工结算价 $<$ 施工最高限价，按施工结算价进行结算并支付。工程结算最终以审计机构依法作出的审计结论为准。

施工合同价中包含：

- (1) 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     / (¥     / 元)。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     / (¥     / 元)。
- (4) 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    。

3. 合同价款支付形式：

- (1) 发包人按约定将合同项下设计价款、施工价款分别支付设计方、施工方。
- (2) 合同项下履约保证金的履行义务由牵头方负责。

#### 五、项目总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总负责人：承包人派驻的负责人同时为本项目总负责人。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发包人要求；
- (6) 价格清单；



(7) 承包人建议（实施方案及其附件）；

(8) 其它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实施，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年月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眉山市城投公司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1. 本合同约定的罚款或违约金，发包人有权在应支付承包人的所有款项或履约保证金或保函中选择扣除，承包人对此无异议。

2.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后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6 份。



联系电话: 138 8091 2230;  
电子信箱: 314487795@qq.com;

#### 设计负责人

姓名: 赵亮

执业资格及等级: ;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高级工程师;

注册证书号: 201910020510000289;

联系电话: 18628056136 ;

电子信箱: / ;

通信地址: / ;

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

姓名: 胡瑞

身份证号: 513822198703090016;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壹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川 151161727252;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川 151161727252(0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川建安 B(2013) 0092722;

联系电话: 138 8091 2230;

电子信箱: 314487795@qq.com;

因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兼职其它项目负责人的违约约定: 承包人更换项目负责人的, 应提前 7 天书面通知发包人。

设计人员:

承包人擅自更换设计项目负责人的违约责任: 发包人向承包人发出书面通知后 7 天内未纠正, 发包人可对承包人处以 10000 元/人次的违约金, 发包人可上报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对承包人进行行政处理。因客观原因确需更换的, 承包人应提前 7 日向发包人提交书面申请, 经发包人批准并处以 100000 元/人次的违约金后方可更换。

承包人应在收到发包人书面更换通知后 7 天内更换设计项目负责人, 经发包人要求, 仍未更换的, 处以 10000 元/人次的违约金, 发包人可上报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对承包人进行行政处理。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 接到发包人出具的开始设计通知后 7 天内。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设计人员的违约责任: 发包人向承包人发出书面通知后 7 天内未纠正, 发包人可对承包人处以 5000 元/人次的违约金, 发包人可上报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对承包人进行行政处理。

在项目各重点环节(如: 重要会议汇报、技术交底会议、相关单位工作协调等), 承包人的设计项目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应当按发包人的要求赶到现场, 如未按时到达的, 发包人有权处以 10000 元/人次的违约金, 累计三次未能按时到场, 承包人应当向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并支付 10-20 万元的违约金, 发包人可上报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对承包人进行行政处理。

施工人员: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承包人不得自行更换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 因承包人或人员本人原因确需更换的, 需经发包人同意并处 100000 元违约金后方可更换, 且更换人员资格不低于原投标人员资格。承包人不得自行更换其他人员, 因承包人或人员本人原因确需更换的, 需经发包人同意并处 50000 元违约金后方可更换, 且更换人员资格不低于原投标人员资格。



发包人：眉山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中欧国际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牵头人）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殷泓*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眉山东坡支行

开户银行：民生银行成都分行营业部

账 号：2313 3992 1910 0027 264 帐号：632485293

电 话：028-35018239

电 话：028-38197777



承包人：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成员一）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武汉百盛支行

帐 号：4200 1206 3490 5000 4560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眉山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欧国际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经协商一致，对科二路（东坡大道至滨江大道）市政道路工程签订工程质量保修。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

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本工程承包人负责的合同施工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2.1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为5年；
3. 装修工程为2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2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2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2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 (1)、路基基础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 (2)、新建的排水管道工程为2年；
  - (3)、道路路面工程为5年；



(4)、其他项目的保修期限约定如下：未尽事宜，按国家、行业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2.2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三、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

2、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相关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 四、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 五、其他

5.1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无

5.2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在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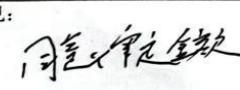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天海集团

## TianHai Group

### 建设工程竣工结算（初审）审核确认表

建设项目：科二路（东坡大道至滨江大道）市政道路工程		建设单位：眉山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中欧国际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眉山市东坡区		委托单位：眉山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审核单位：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范围：建设工程竣工结算审核（初审）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元)	送审金额 (元)	审定金额 (元)	核增(+)-减(-)	核增(+)-减(-)	备注
					金额(元)	百分率	
1	科二路（东坡大道至滨江大道）市政道路工程	335089272.05	401575312.62	342510115.60	-59065197.02	-14.71%	均为下浮后金额 (-13.1%)
合 计		335089272.05	401575312.62	342510115.60	-59065197.02	-14.71%	
施工单位意见： 		审核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施工单位：中欧国际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公章) 代表签字：黄鑫		 审核单位：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造价咨询） 四川省城市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 (盖单位公章) 代表签字：艾宗良		 建设单位：眉山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盖单位公章) 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